

## 山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专业技术职务申报条件对照表

## (教学科研型副教授)

姓名:_			所在学院(部门): 专业:	
姓名:		取任职以年教: 过 完	所在学院(部门):	备注
		□ 有2次以上字期教学质量评价为优秀或年度教师岗位考核有2次及以上为优秀或有1次以上学期教学质量评价为优秀和1次及以上年度教师岗位考核为优秀。 □ 教指委重点考察,,其教学效果达到教授职务相应的水平(80分及以上),学生评价优良□ 学生在企业实践教学指导与管理工作不少于1年,指导学生人数不少于30人(2019年起)□ 累计有12个月以上在行业企业参加专业实践经历且考核合格(双肩挑坐班人员减半)。□ 按项目化课改要求积极实施了1轮及以上项目化课堂教学(2019年起)□ 运用信息化课程教学平台,建成1门及以上信息化课程(2020年起)□ 青年教师晋升高一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须有至少1年担任兼职辅导员或班主任工作经历并考核合格。 说明: 以上各项均须任现职以来,须同时满足		
	课题			
科研必条件	论文	正常 破格 升	□ 发表4 篇论文,其中1篇为被核心期刊目录收录的国家级刊物论文。 □ 学术论文查重检测均合格 说明:以上各项均须任现职以来,须同时满足 □ 有3篇被核心期刊收录的国家级刊物论文(可顶其他应备条件一条) □ 教师如符合多项条件,其中两项可代替且只能替代省级以上本专业学术刊物论文1篇。 (1)□ 在4篇论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须有被核心期刊收录的国家级以上刊物论文2篇以上 □ 或有2篇论文被SCI、EI收录 □ 或1篇被《中国社会科学》《新华文摘》、SSCI全文发表或全文收录。 (2)□ 学术论文查重检测均合格 说明:以上(1)、(2)均须任现职以来,须同时满足	



	专著	□ 专著必须是任现职以来,在省级以上专业出版社出版与本人从事专业一致、以第一作者或独著一部,理科字数不少于 10 万字,文科字数不少于 12 万字(文理科均不能多部累加)。著作应是本人承担科研、教研(教改)项目或本人多年学术研究系列论文积累形成的最终成果。	
其应条 (严符条之 破晋符条之他备件常升合件一,格升合件二)	教材	□ 主编或参编教育部和有关部委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或教育部高职高专规划教材直接纳入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目录的(以进入规划教材界面检索为准),本人单独完成一章以上或本人编写字数在5万字(不能累计)以上。	
	教学成果	<b>教学奖</b> : 获国家教学成果奖一项前 5 名□,或国家精品资源共享课程前 5 名□;或省级教学成果特等奖(2016 年之前为一等奖)前 3 名□;或省普通高校精品课程第 1 名负责人□;或参加"山西省高等学院中青年教师教学基本功竞赛"获得二等以上奖一次□;或作为指导教师(前 3 名)指导学生在国家级竞赛(5 大赛)获得国家级二等奖 1 次或省级一等奖 2 次□;或作为指导教师(前 3 名)指导学生在国家级竞赛(4 大赛)获得国家级一等奖 2 次或二等奖 2 次或省级一等奖 3 次□;或作为首席指导教师参加或指导学生获全国职业院校技能竞赛(教育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等相关权威机构举办)三等以上奖 1 项或省级一等奖 1 项□;或教师参加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职业院校教学能力竞赛获省级一等奖 2 项或国家奖 1 项□。 <b>教学质量工程项目</b> :担任国家级优质教学资源库主要负责人前 3 名□;教育部批准设立的新专业主要带头人前 3 名□;国家级特色专业或优势专业前 5 名,省级前 2 名□;国家级教学团队前 5 名、省级第 2 名□;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负责人前 3 名□。 <b>说明:以上各条须满足其中一条</b> 。	
	科研奖	<b>自然科学</b> : 获省科学技术一等奖前 5 名□,二等奖前 4 名□,三等奖第 1 名□;或山西省高等学院科学研究优秀成果(科学技术)一等奖前 3 名□,二等奖第 1 名□。 <b>社会科学</b> : 获山西省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一等奖前 4 名□,二等奖前 3 名□,三等奖第 1 名□;或山西省高等学院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人文社会科学)一等奖前 3 名□,二等奖前 2 名□,三等奖第 1 名□。	
	专利	□ 获得与本人专业研究方向一致的国家发明专利 $1$ 项 (前 $2$ 名发明人 □),或实用新型 专利 $1$ 项 (第 $1$ 发明人 □),□且专利实施并取得明显推广效益。	
	独立科研	□ 独立承担科学研究、科技开发、技术创新重大项目取得显著经济社会效益(300万元以上),学院纯收入30万元以上(需提供双方签订的技术合同书和学院财务处出具的到款进账收据)。	
	产学研等	□ 在产学研合作及产业经营管理、科技开发、技术推广、普及上取得显著成绩,并取得经济效益(300万元以上),学院纯收入60万元以上(需提供双方签订的技术合同书和学院财务处出具的到款进账收据)。	
"双师型"教师 补充条件		□ 获得省级表彰的"山西省高职高专院校双师型教学名师"或"双师型优秀教师"; □ 获得 2 项外观设计专利(第 1 发明人),且专利实施并取得明显推广效益; □ 参加人社厅执业资格考试,获本人人事专业一致或相近专业的执业证书。 说明: 任现职以来获得以上之一,可视同具备其他应备条件之一	
转聘		从其他单位和组织调入学院担任教师,转评副教授任职资格的,须取得: (1)高校教师资格□;(2)通过学院晋升高级职务学术答辩□;(3)在高校教学岗位上发表过1篇(在规定的篇数内)以上学术论文□,或主持过省级以上科研、教研项目□,或获得其他科研奖□,或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或实用新型专利或外观设计专利(第1发明人)□ 说明:以上(1)、(2)、(3)项均须同时满足。凡根据国家和我省专业技术职务聘任有关规定,在原单位已被聘任过与本人现承担教学专业相同或相近的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如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高级会计师等),可不要求其他应备条件。	
学院 审核 意见		(满足基本申报条件?是否存在推迟受理专业技术职务申请的情况?)	п
	贝页人	.签字(盖章): 20 年 月	日

本表根据《晋机电院〔2019〕18号》文件所制。注:□内打"√"的是"符合条件"的选项;特殊情况请在备注内说明。